

爲令遵事案查現在國內食糧農作物暨各種工藝農作物需給之現狀農作物增產計畫之完成實爲當務之急惟深知歷年農作物遭各種病害蟲之侵蝕遺害匪淺爲謀徹底防除此等病害蟲計擬按左開要領實施春季防除週間然農作物病害蟲之防除事業如非官民一體努力非特不能舉其實績且難期農作物之增產職是之故現以政府爲主體極力與協和會、農事合作社及各種農業團體、學校各關係機關連絡協力一則藉農作物病蟲害之共同防除以獲得防除之實效並發揚協和之精神再則使農民等認識防除效果之實績並舉把握民心之實以達成增產計畫所期之目的除分行外令各該省長善體本計畫之主旨轉飭所屬各縣旗安爲實施務期本計畫圓滿完成爲要此令

康德七年三月五日

產業部大臣 呂 榮 賴

計 開
針

因各省地方情形不一擬於三月下旬至四月下旬適當時期內設定農作物病蟲害防除週間使一般農民及開拓民實施病蟲害之防除及徹底防除思想、普及防除知識鼓勵共同防除之實施使其認識共同防除之效果與發揚協和建國之精神

(1) 宣傳工作
鑑於一般農村人民之程度於實施本計畫前爲使農民充分理解其宗旨特製作頒布關於農作物病蟲害防除之簡易宣傳畫片及傳單同時務使各該縣旗長、街村長、保甲長、學校教師、地方有力者簡明說明本主旨俾予農民及開拓民以好感與安心並使協和會各省本部與關係各機關協力宣傳務使一般農民及開拓民周知爲要

(2) 宣傳資料
爲期本主旨之徹底計畫本部特印製春季病蟲害防除週間宣傳畫片及小冊子頒發於各省各省應將其頒發於各縣旗

(3) 實施方法
我國南北地帶風俗氣候不一如全國一律一時實施似有困難故以播種前之種子消毒期爲中心大體以三月下旬至四月下旬之時期爲實施週間應使其按照後開各節參酌地方實情實施之而於縣旗職員及關係各學校教師、農業技術員指導之下於所定日期內使全縣旗農民及開拓民一致動員並應考核指導範圍以村、保甲爲單位實施之

現下我國食料農作物ヲ始メ各種工藝農作物需給ノ現狀ニ鑑ミ農作物增產計畫ノ完成ヲ期セザルベカラズ然ルニ年々農作物ハ諸種ノ病害蟲ニ侵サレ其ノ被害甚大ナルヲ認ム依テ之等病害蟲防除ノ徹底ヲ期スルタメ概ネ左記要領ニ依リ春季防除週間ヲ實施セントス然レドモ農作物病害蟲防除事業タルヤ官民一途之ニ努メザレバ其ノ實績ハ素ヨリ農作物增產ヲモ期スル事能ハズ依テ政府ハ主體トナリ協和會、農事合作社及各種農業團體、學校各關係機關ト連絡協力シニハ農作物病蟲害ノ共同防除ニ依ル防除效果ト協和精神ノ宣揚ニ力ヲ致シ更ニ防除效果ノ實績ヲ農民層ニ認識セシムルト共ニ他ニハ民心把握ノ實ヲ舉グルニ努メ以テ增產計畫所期ノ目的ヲ達セントス

各省長ハ本計畫ノ主旨ヲ充分認識シ以テ貴省管下各縣旗ニ轉令シ本計畫ノ實施ニ關シ萬遗漏ナキヲ期スベシ

康德七年三月五日

產業部大臣 呂 榮 賴

計 開
針

各省ハ多少地方的ニ事情ヲ異ニセルヲ以テ三月下旬ヨリ四月下旬迄ノ適當ナル時期ニ於テ農作物病蟲害防除週間ヲ設定シ一般農民及開拓民ニ對シ病害蟲防除ノ實施及防除思想ノ徹底、防除知識ノ普及並ニ共同防除ニ依リ共同防除效果認識ト協和建國精神ノ宣揚ニ努メ

(1) 宣傳工作
一般農村ノ民度ニ鑑ミ實施以前ニ農民ヲシテ其ノ主旨ヲ充分理解セシムル爲農作物病害蟲防除ニ關スル平易ナルパンフレット及ボスターヲ作製配布スルト同時ニ成ルベク平易ニ農民及開拓民ニ對シ好感ト安心ヲ與フル様ニ本主旨ノ説明ヲ各縣旗長、街村長、保甲長、學校教師、地方有力者ニ依リセシムルト共ニ協和會各省本部ハ關係各機關ト協力シ本主旨ヲ民及開拓民ニ宣傳周知セシメ本部ハ關係各機關ト協力シ本主旨ヲ一般農民及開拓民ニ宣傳周知セシメ置クモノトス

(2) 宣傳資料
本主旨ノ徹底ヲ期スル爲本部ニ於テ作製セル春季病蟲害防除週間ボスター及關係パンフレットヲ各省へ配給スルニ就キ各省ニ於テハ管下各縣旗ニ配布スルモノトス

(3) 實施方法
南北溝廣大ナル地域ニ於テ其ノ氣候風土ヲ異ニスルヲ以テ全滿一律ニ之ヲ實施スルハ困難ナレバ播種前ノ種子消毒期ヲ中心トシ大體三月下旬ヨリ四月下旬迄ノ時期ヲ實施週間トシ左記諸項ニ關シ各地方ノ實情ニ應ジテ實施セシムルコト而シテ縣旗職員及關係各學校職員、農業技術員ノ指導下ニ所定時期ニ全縣旗下一齊ニ農民及開拓民ヲ動員シテ指導範圍ヲ考慮シ村保甲ヲ單位トシ實施スルモノトス

但因指導能力關係特擇定病害蟲發生

二要 領

但シ指導能力ノ如何ニ依リテハ特ニ

五 第八條中「須佩帶於胸部」改爲「須

懸垂於左肋」

六 第十條修正如左

第十條 合於第三條者未受選獎而死亡

且應受賞狀或效績徽章者授與其遺族

追賞之

死亡後判明有合於第三條第一款至第三款及第五款之事績者亦同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十 另紙樣式中「(合於第三條及第五條時)」改爲「(合於第三條第五條及第十條第二項時)」注意第一款中「第三條第一、二、三、四、五款」之次加添及第十條第二項

六 第十條ヲ左ノ如ク改ム
第十條 第三條ニ該當スル者選獎ヲ受ケズシテ死亡シ且賞狀又ハ效績徽章ヲ受與シ之ヲ追賞ス

附則

佈 告

經濟部佈告第二六號

關於呈報康德五年度及同六年度

輸入實績之件

為佈告事自康德五年一月一日以降至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之期間對於另紙所揭物品

概況依另表樣式限於康德七年四月十日前

經由所屬商工公會呈報到部合行佈告周知

此佈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經濟部大臣 韓雲階

佈 告

經濟部佈告第二六號

康德五年度及同六年度輸入實績申告ニ關スル件

康德五年一月一日以降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迄ニ所屬商工公會經由申告スペシ

輸入實績ヲ有スル者ハ其ノ輸入實績及業務概況ヲ別表樣式ニ依リ康德七年四月十日ニ至ル期間ニ於テ別表所掲物品ニ付

輸入實績ヲ有スル者ハ其ノ輸入實績及業務概況ヲ別表樣式ニ依リ康德七年四月十日迄ニ所屬商工公會經由申告スペシ

名	關稅法別表號 入關稅率表號	貨
肥皂	(一四〇)	麥芽
海參	(二〇三)	未列名蔬果實
魚翅	(二一〇)	其他之內
魚骨、魚筋、魚肚、魚唇及魚皮	(二一〇)	未列名蔬果實
魚卵(鮮魚卵不在內)	(二一〇)	瓶裝或壺裝
鰹節其他類似之魚節	(二一〇)	罐頭、瓶裝或壺裝
未列名乾魚介類	(二一〇)	鹽藏魚介類

〔試式第二號〕

業務概況呈報書

經濟部大正銅鑄

康熙七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周

經濟部大臣 謂
康德七年 月

氏名(又名稱)

營業地(店舖所在地)	開店年月日
資本金(法人爲繳足資本 個人爲所出資本)	從業員數
本支店名	
輸入貨物呈報品目以外之 年內輸入額(康德六年度)	
營業執照或法人營業稅之納 稅額	
輸入實績呈報品目之國內 配給狀況	

三

- 1 在營業稅或法人營業稅之納稅額欄內對於個人營業者應填入康德五年度分對於法人營業者應填入包含康德五年或康德六年財業年度分之法人營業稅但課稅標準之決定未完結時應根據法人之呈報額填入預定額
 - 2 在輸入實績呈報品目之國內販給狀況欄內應接受配給者（買主）批發業者、零售業者或消費者之區分並將其區分別配給額等該業者之營業實態略記之

備考

- 1 營業税又ハ法人營業税ノ納稅期間ニハ個人營業者ニ付テハ康徳五年度ニ對スル分ヲ法人營業者ニ付テハ康徳五年又ハ康徳六年ヲ含ム事業年度分ニ對スル法人營業税ヲ記入スルコト但シ課稅標準額ノ決定未了ノ場合ハ法人ノ申告額ニ基ク課稅額ヲ記入スルコト
 - 3 輸入實績申告品目ノ國內配給狀況欄ニハ配給先(賣先)ガ卸賣業者、小賣業者又ハ消費者ナリヤノ區分ニ從ヒ其ノ區分別配給額等當該業者ノ營業實態ヲ略記スルコト

地政總局佈告第七號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周知此佈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爲佈告事茲依土地審定法第二條之規定決定審定地域及審定開始日期如左合行佈告

計
開

錦州北鎮縣
溝帮子街內
除利民區外全城
(溝帮子街ノ内
利民區ヲ除ク全城)

地政總局佈告第八號

關於土地審定開始之件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爲佈告事茲依土地審定法第二條之規定決定審定地域及審定開始日期如左合行佈告

計
開

密定地域審定開始日期
日期

地政總局佈告第八號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

備考シ元周知セシム

土地審定法第二條ノ規定ニ依リ審定地域及審定期開始期日ヲ左ノ通定メタルニ付茲

北政總局長
平承

密定地域審定開始日期
吉林省德惠縣
劉家村東樓上屯
華家店屯
張家堡屯
三合屯
東太平莊屯
興旺莊屯
太平莊屯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二日

ニ佈告シテ周知セシム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土地審定開始ニ關スル件
土地審定法第二條ノ規定ニ依リ審定地城
及審定開始期日ヲ左ノ通定メタルニ付茲

康德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地政總局長

1

陸軍獸醫少尉	艾長友
陸軍騎兵上校	田中脩一
陸軍步兵上校	高橋耕一
陸軍憲兵上校	西村武雄
陸軍步兵上校	野間俊太郎
陸軍騎兵上校	本田衛夫
陸軍軍需少校	田村猛士
陸軍軍需少校	野澤三吉
陸軍軍醫少校	飯田雲夏
陸軍步兵上尉	大塚清一
陸軍軍需上尉	岩瀬清一
陸軍砲兵中尉	星野長明
陸軍獸醫中尉	丹羽近太郎
陸軍獸醫少尉	山根一樹
陸軍騎兵上校	西原隆
陸軍步兵上校	陳宏毅
陸軍砲兵上校	趙普善
陸軍步兵上校	侯起堯
陸軍砲兵上校	楊春煜
陸軍騎兵上校	李國棟
陸軍步兵上校	馬鳳麟
陸軍騎兵上校	楊全祥
陸軍騎兵上校	趙乾理
陸軍騎兵上校	王銳升
陸軍騎兵上校	趙克豪爾查
陸軍步兵上校	李盛世
同	趙維藩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陸軍江上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陸軍步兵少校	陸軍騎兵少校												
任齊滿	杜櫟高	王李梁	張蕭宋	張郝董	黃井張	王耿袁	特	蔣孫張	劉關楊	安楊	王吳	趙傳			
善伯	都拉	永光家	蘭海國	萬魁鳴	鳳熙德	源福璽	功尚	穆其	作永慶	鎮廷永	克顯				
從卿夫	華安斗	山亭山	春靈武岐	岐春發	渤海魁	文臣志	勒鵬雨吉	棟藩恩	吉泰鵬	廷芳					

陸軍騎兵上尉 同 陸軍砲兵上尉 同 陸軍步兵上尉 同 陸軍騎兵上尉 同
同
曹趙王李蘭梁武季王陳季多王時劉刁周郭梁閻寇梁韓周何施龐蘇曹白張唐胡
凱毓振桂本鳳彥浩書文振明文永惟燕善寶海廣廷聚寶佩國濟振景永怡建書步
聲瑛國香水山林然奎富山山才生忠志貞田勝祿元森田然祥民富隆寬襄有春雲

鐵川先生集

彙報

彙報

彙報

彙報

○司法事項

○律師名簿登錄

○司法事項

○律師名簿登錄

姓 章 蔣 廷 任
名 絳 翔 謨
登 錄 年 月 日 康德七年一月二十三日
康德七年二月二十五日
康德七年一月二十六日

何 恩 紹 昌 同
劉 治 劍 漢 同
蘇 乃 同
同

○辦理士登錄抹消

登錄取消年月日

康德七年三月五日
理由
業務停止

由
秋 原 正 雄
辨
理 士 姓 名
士
寅 治

○辦理士登錄取消

劉蘇劉漢

同

○駐滿各國使領館之通知
○駐滿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更迭之件

(康德七年三月十九日・外務局)

茲准駐滿日本帝國特命全權大使於三月十四日來函爲陸軍少將秦彥三郎於本月九日奉派兼充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同日陸軍少將遠藤三郎開去該大使館附陸軍武官兼職等因通告前來此佈

○駐滿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更迭之件

(康德七年三月十九日・外務局)

茲准駐滿日本帝國特命全權大使於三月十四日來函爲陸軍步兵中佐鈴木康於本月九日奉派兼充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同日陸軍步兵中佐松山保喬開去該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兼職等因通告前來此佈

○駐滿各國使領館ノ通知
○駐滿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更迭ノ件

(康德七年三月十九日・外務局)

今般駐滿日本帝國特命全權大使ヨリ三月十四日附書翰ヲ以テ陸軍少將秦彥三郎本月九日附書翰ヲ以テ陸軍步兵中佐鈴木康同日陸軍步兵中佐松山保喬開去該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兼勤被仰付同日陸軍少將遠藤三郎同大使館附陸軍武官兼勤ヲ免ゼラレタル旨通報アリタリ

○駐滿日本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更迭ノ件

(康德七年三月十九日・外務局)

今般駐滿日本帝國特命全權大使ヨリ三月十四日附書翰ヲ以テ陸軍步兵中佐鈴木康同日陸軍步兵中佐松山保喬同大使館附陸軍武官輔佐官兼勤被仰付同日陸軍少將遠藤三郎同大使館附陸軍武官兼勤ヲ免ゼラレタル旨通報アリタリ

○滿洲觀象日報

○觀象事項

●三月十八日正午觀測成績

地名

項

目

氣溫(度)

(攝氏)

降水(耗)

天氣

(中央觀象臺調查)

黑	海	興	克	滿	洲	拉	安	綱	里	河	山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晴
(二)											
六	五	四	〇	三	二	一	〇	三	二	一	〇
快	晴	晴	快	晴	晴	快	晴	晴	晴	晴	快

三四〇

頁數	段次	正行處	數所	更正	第一千七百四十號產業部佈告第一〇號中更正如左
八八八	二	該佈告	三	精白粟	精白小米
九〇	四	同	七	同	同
九一	五	同	四	同	同
九二	六	同	三	粟	小米
九三	七	同	二	同	正
九四	八	同	一	同	
九五	九	同	一	同	
九六	十	同	一	同	
九七	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二十	同	一	同	
九七	二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二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二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二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二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二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二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二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二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三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三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三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三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三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三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三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三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三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三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四十	同	一	同	
九七	四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四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四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四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四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四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四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四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四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五十	同	一	同	
九七	五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五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五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五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五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五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五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五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五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六十	同	一	同	
九七	六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六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六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六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六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六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六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六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六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七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七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七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七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七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七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七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七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七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七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八十	同	一	同	
九七	八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八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八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八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八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八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八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八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八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九十	同	一	同	
九七	九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九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九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九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九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九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九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九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九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零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零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零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零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零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零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零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零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零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一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一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一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一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一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一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一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一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一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一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二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二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二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二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二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二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二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二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二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二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三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三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三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三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三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三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三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三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三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三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四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四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四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四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四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四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四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四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四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四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五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五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五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五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五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五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五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五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五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五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六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六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六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六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六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六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六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六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六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六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七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七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七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七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七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七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七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七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七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七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八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八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八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八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八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八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八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八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八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八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一百九十	同	一	同	
九七	一百九十一	同	一	同	
九八	一百九十二	同	一	同	
九九	一百九十三	同	一	同	
九〇	一百九十四	同	一	同	
九一	一百九十五	同	一	同	
九二	一百九十六	同	一	同	
九三	一百九十七	同	一	同	
九四	一百九十八	同	一	同	
九五	一百九十九	同	一	同	
九六	二百	同	一	同	
九七	二百零一	同	一	同	
九八	二百零二	同	一	同	
九九	二百零三	同	一	同	
九〇	二百零四	同	一	同	
九一	二百零五	同	一	同	
九二	二百零六	同	一	同	
九三	二百零七				

廣 告

●金融合作社登記

●遼陽金融合作社變更

一、康德六年一月二十日左記者重任監事
監事 陳德榮 遼陽市城內剛家胡同
張琪星 遼陽市城內東街
張翹漢 遼陽市城內東街
康德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登記 遼陽區法院

●商業登記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 號 天新昌合名會社
二、本 店 龍江省訥河縣東二道街交通胡同

同門牌第一號

一、日 的

二、特產穀物類買賣

三、蔬菜之販賣業

四、右各項之代理買賣

五、前記關於各項附帶之業務

六、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十二月四日

七、代表社員之姓名 薛治昌

八、社員姓氏名住所出資之標的價格及履行之部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薛治昌 龍江省訥河

縣東二道街交通胡同門牌第一號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薛治昌 龍江省訥河

縣東街天興和院內門牌第一七號

一、存立之時期 登記之日起存立期滿五箇年

康德五年十二月四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移轉變更（支店）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瓦房店街文閣橋西南

二、排街公字二二號之支行移轉於左地

支行 復縣瓦房店中和街三六番地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琿春縣琿春街中街

之支行移轉於左地

支行 琿春縣琿春街定區第四排第二四戶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勃利縣城中正街三

號之支行移轉於左地

支行 勃利縣城內大同街九番地之一

康德五年十二月五日登記 註 河南法院

●金融合作社登記

●遼陽金融合作社變更

一、康德六年一月二十日左記者者監事ニ重任ス
監事 陳德榮 遼陽市城內剛家胡同
張琪星 遼陽市城內東街
張翹漢 遼陽市城內東街
康德六年一月三十一日登記 遼陽區法院

●商業登記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 號 天新昌合名會社
二、本 店 龍江省訥河縣東二道街交通胡同

同門牌第一號

一、日 的

二、特產穀物類買賣

三、蔬菜之販賣業

四、右各項ノ代理買賣

五、前記ノ關スル附帶ノ業務

六、設立年月日 康德五年十二月四日

七、代表社員ノ氏名 薛治昌

八、社員ノ氏名住所出資ノ目的價格及履行ノ部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薛治昌 龍江省訥河

縣東二道街交通胡同門牌第一二號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薛治昌 龍江省訥河

縣東街天興和院內門牌第一七號

一、存立ノ時期 登記ノ日より存立期間ヲ五年

トス 康德五年十二月四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行移轉（支店）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日瓦房店街文閣橋西南

二、排街公字二二號ノ支行左ノ地ニ移轉ス

支行 復縣瓦房店中和街三六番地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琿春縣琿春街中街

之支行移轉於左地

支行 琿春縣琿春街定區第四排第二四戶

一、康德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勃利縣城中正街三

號ノ支行左ノ地ニ移轉ス

支行 勃利縣城內大同街九番地之一

康德五年十二月五日登記 註 河南法院

第四回決算公告（自康德六年八月一日至康德七年一月三十日）

貸借對照表

資產之部

負債之部

資產之部

負債之部

現假什未未當土貸未拂未經過利息金地金	科	資	貸
拂付達株金	資	借	借
收利收利	目	對	對
金	科	資	貸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二、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一、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二、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三、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四、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五、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六、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七、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八、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九、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十、一九・一九・一九

計
康德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三三、〇四・九

四平街市花園區祝町一〇

四平街土地建物株式會社

三三、〇四・九

金額

全滿交通銀行貸借對照表（民國二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金

金

金

金

金額

金額

昭和八年三月十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日本銀行(日刊)

政府公報

第七百七十二號

廣告刊費
九P. 活字一行十四字
一月七分
一圓五角(日本內)
二角
四分
四角
各郵費在內

起工機械合金工具
タンガロイ
チップ バイト カッター ドリル
タイヤロイ ダイス
TGK

芝浦マツダ工業株式會社
特殊合金工具製作所

MARUZEN MARUZEN MARUZEN MARUZEN

日本のインキを代表する

**丸善アテナインキ**日満支文字の提携
鮮色アーテナ一色

● 65c. o. 入 Y. 30 ●

MARUZEN MARUZEN MARUZEN MARUZEN

社債償還公告當社第四拾七回社債節次定時償還ノ為抽籤ノ結果下記
番號債券請致候付此段公告候也

償還金額 金參拾萬圓也
償還期日 昭和十五年四月五日
支拂場所 日本興業銀行
本支店並=各代理店

壹百圓券 (甲) (15枚)	五百圓券 (乙) (21枚)	壹千圓券 (丙) (78枚)	壹萬圓券 (丁) (21枚)
自至 541-545	自至 325-327	自至 1945-1962	自至 325-327
	385-387	2305-2322	385-387
	577-579	3457-3474	577-579
641-645	1889-1892	9577-9584	1789-1792
	1901-1904	9601-9608	1801-1804
961-965	1957-1960	9713-9720	1857-1860

昭和十五年三月

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

基於買鑄規程 一月分之買鑄建值茲決定如左	買 鑄 建 值	買 鑄 建 值	買 鑄 建 值	買 鑄 建 值
鉛銅銀金 每每每 百百百 廷廷廷 瓦瓦瓦 (克蘭母 姪姪姪)	同同同 國幣	同同同 國幣	同同同 國幣	同同同 國幣
康德 七年 三月 一日	壹百四 拾九圓 六角 ○○○參 分分分	壹百四 拾九圓 六角 ○○○參 分分分	壹百四 拾九圓 六角 ○○○參 分分分	壹百四 拾九圓 六角 ○○○參 分分分
	奉天製鍊所長 高木佐吉	奉天製鍊所長 高木佐吉	奉天製鍊所長 高木佐吉	奉天製鍊所長 高木佐吉
	滿洲鑄業開發株式會社	滿洲鑄業開發株式會社	滿洲鑄業開發株式會社	滿洲鑄業開發株式會社